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了由浙江 省科学技术厅、浙江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 术企业证书》(证书编号: GR202233005731),发证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4 日, 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所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根据相关规 定,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(2022年-2024年)可继续享受 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政策,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鉴 于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,暂按 15%的税率计提了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,以上高 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。

备查文件:

公司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 特此公告。

>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三月四日